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兴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主办券商”）作为江西兴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兴邦光电”）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兴邦光电未能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0]152 号）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年度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将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给予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若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含当日）披露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若兴邦光电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含当日）披露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兴邦光电存在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存在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主办券商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31日